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CONOMY FUND LIMITED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

自願公告
訂立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按自願基準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戰略合作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1年12月9日與國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國投金融**」)及中信國通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國通企業**」)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

為加強及深化諒解備忘錄各方在業務、股權及戰略層面的合作，本著平等互利、優勢互補的宗旨訂立諒解備忘錄，為各方創造雙贏的局面。本公司、國投金融及國通企業在不同領域各有優勢，互補性強，合作範圍廣泛，發展前景廣闊。各方已決定依託本公司，推動與國投金融及國通企業的金融創新、資源整合及系統協調，打造跨境綜合金融服務及投融資控股平台，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科技創新及「一帶一路」倡議等國家戰略的實施貢獻力量。

根據諒解備忘錄，本公司擬聯合其股東新華匯富(香港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0188)和瑞金國際(中信國際資產附屬企業)對國投金融全面提供戰略和財務資源等方面的支持，推動並促進國投金融與國通企業組成全面的戰略業務協同與資

本聯盟，以提升各自在證券、投資銀行、私募股權、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的綜合服務水平，並將國投金融從香港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轉型為跨境投融資平台。

國投金融正通過其股東的資源背景和網絡關係進一步引入其他戰略投資者，在股權層面通過發行A、B股進行直接融資，同時通過發行債券和組建基金等方式進行間接融資，優化其股東結構，提升其資本實力。近期內，本公司將協助和支持國投金融完成直接融資不低於10億港幣，間接融資不低於30億港幣的首期融資。資金用途將主要聚焦在公開市場投資、私募股權基金等領域。同時，國投金融還將通過與國通企業的系統整合，豐富金融牌照資源和跨境業務執行能力。

國投金融通過與國通企業形成全面戰略業務協同，提高其在香港本地證券投行、普惠金融、私募股權、資產管理和財富管理等方面的綜合服務能力，借助和依託國通企業協同央企和地方國資駐港機構，著力打造國投金融跨境金融服務水平和價值投資能力，將賣方併購重組、公司顧問綜合服務與從事資產和基金投資等買方業務相結合，形成獨特的商業模式，不斷擴大其社會影響力和市場競爭力。

國投金融還將對國通企業進行增資和改制，並通過股權合作形成資本聯盟和業務協同，共同打造新華國投和新華國通等新品牌和新平台，以外循環推動內循環，再以內循環支持外循環，共同打造不低於10億人民幣規模的投資控股公司，重點支持投資國通企業前期孵化和開發的項目，並在國通企業平台基礎上進行資本放大和價值實現。利用和依託國投金融資源體系，在服務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方面，本公司將支持國通企業投資並控股、引領和組織國內領先數字文化運營商北文時代在香港資本市場RTO或IPO，在此基礎上與相關旅遊、文化央企和上海、珠海等地方國資共同發起成立大灣區文旅產業發展基金，重點投資大灣區品牌消費、產業升級、酒店REITs等優質文旅項目；在科技創新領域，本公司將支持國通企業聯合相關科技央企駐港機構組建大灣區科技創新發展

基金，推動產融結合及科技成果轉化和產業孵化，服務粵港澳大灣區高質量建設。在支持一帶一路倡議方面，國通企業聯合能源、資源國企及青島、廈門、廣西、雲南等地方國資通過組建新華國通新動能轉換基金方式繼續拓展大宗商品領域的並購重組和不良資產管理業務，如黃金、咖啡、油氣等資源型資產的債務重組和戰略投資。

國投金融將主要聚焦在公開市場投資、私募股權基金等領域，資金用途主要為並購國內私募股權基金和保險經紀公司，並針對和把握駐港央企處置不良資產和解決歷史遺留問題過程中出現的特殊機會，聚焦香港上市公司的紓困和重組，發起新華國投白武士基金。綜上，本公司發揮其股東優勢推動和促進國投金融和國通企業系統整合和業務協同，結合境內私募股權基金和保險經紀等業務和資本合作，將進一步增強其跨境資源整合和盈利能力。

各方一致同意由本公司依託中信國際資產附屬企業瑞金國際，以股權合作和資本聯盟作為紐帶，以具體業務產品雙輪驅動，通過市場化手段在粵港澳大灣區文旅、科技領域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資源並購和不良資產管理領域的跨境業務協作，推動並促進國投金融和國通企業完成「新華國投」和「新華國通」品牌、平台和體系等層面的全方位整合，同時分別在境外組建新華國投及在境內組建新華國通系列基金，共同打造兼具跨境功能的綜合金融服務和投資控股平台，形成內外循環相互支持和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

各方同意以本協議為基礎進一步簽署一份或多份協議，約定關於本公司認購國投金融股權、新華國投特殊機會基金、國投金融向國通企業增資相關安排以及新華國通企業成長基金所提供的各項共同投資項目的合作協議及引入其他戰略投資者與合作夥伴之協議，並根據各方約定同步進行、分步實施原則推進。

諒解備忘錄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有效期**」)。於有效期內，任何一方均有權透過向另一方發出30天的書面通知修改或終止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訂約方將訂立一份或多份具約束力的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認購國投金融之股份以及國投金融與國通企業之間的合作。

諒解備忘錄為本公司、國投金融及國通企業之間的意向性文件，並無具法律約束力。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諒解備忘錄的任何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認購國投金融的股份)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協議。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認購國投金融的股份事項一旦落實，可能會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訂立諒解備忘錄的理由

訂立諒解備忘錄將促進及深化三方在跨境資源整合、投資併購、資產管理資源整合等方面的戰略合作及業務協同。本公司有機會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跨境金融服務發展，董事會相信這將為未來全球發展的動力。通過與國投金融及國通企業的戰略聯盟，本公司將受益於粵港澳大灣區跨境金融服務需求的預期增長。

有關國投金融的資料

國投金融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證券交易、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證券研究、資產管理、財富管理及授信。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國投金融的18.08%股權。除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國投金融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有關國通企業的資料

國通企業系中信國際資產在境內的附屬企業，公司成立以來，始終秉持「開發性金融」的核心價值理念，時刻牢記「踐行國家戰略、助力民族復興」的新時代發展使命，融聚了金融與實業央企、地方國資、港資、僑商和外資機構夥伴，主要從事企業顧問、股權投資、基金和資產管理等業務。公司將業務融入國家發展戰略和政策性任務，落實「創新驅動」戰略，承擔國家「一帶一路」項目，服務國企改革和產業結構調整，形成國內外聯動、雙循環的開放格局。

中信國際資產境外附屬企業瑞金國際全資擁有Radiant Goldston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而後者為本公司的重要股東。除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國通企業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告日期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代表董事會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顧旭

香港，2021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旭先生及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丁本先生及鄒揚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唯廉先生、孫伯全先生及莊清凱先生。